

#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科学技术局

---

## 关于组织做好 2022 年度兵团科技计划 拟入库项目有关工作的通知

各师市科技局、院校科研（技）处，各有关单位：

近期，兵团科技局按照《兵团财政科技计划管理改革实施方案》、《兵团科技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兵团科技计划项目管理暂行办法》等文件规定，委托专业机构对各单位组织推荐的 2022 年兵团科技计划项目进行了初审、技术专家可行性论证和财务专家概预算评估，并根据专家评审结果研究确定了 2022 年度拟入库项目。根据《改进和完善兵团财政科技专项资金管理工作的意见》（兵团财教〔2020〕101 号），为加强兵团财政科技发展专项资金的管理，改进科技计划项目资金预算编制流程，建立健全项目库制度，现就做好拟入库项目有关工作要求如下：

一、各有关单位要尽快组织项目单位，根据专家评审意见对拟入库项目的经费预算等内容进行修改完善，原则上项目的研究内容和任务考核指标不能修改。

二、项目申报单位要根据专家核定经费和项目研究内容等，认真填报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包括总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和项目实施期年度绩效目标申报表）。财政经费保

---

留整数，年度分配原则：两年度项目经费比例 5: 5，三年度项目经费比例 3: 4: 3，四年度项目经费比例 2: 3: 3: 2。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要根据项目任务目标明确产出指标、效益经济和满意指标等一级指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经济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等二级指标要量化、具体、可考核，对于指标中的论文、专利等指标要明确方向。

三、项目申报单位将修改完善后的项目申报书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电子版资料报送师市、院校科技管理部门，兵直单位报送兵团科技发展促进中心。各级科技管理部门要对拟入库项目的项目要素、支持内容、绩效目标等，特别要对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严格审核把关，审核不通过、未按专家意见修改完善申报书的项目不予入库。

四、各有关单位审核后，统一将汇总表、项目申报书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电子版资料于 2021 年 10 月 14 日 12 时前报送兵团科技发展促进中心（邮箱：[project@btjssc.cn](mailto:project@btjssc.cn)），逾期不予受理。

五、拟入库项目清单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在兵团科技局政务网站（<http://kjj.xjbt.gov.cn/>）下载，项目申报书在兵团科技管理信息系统（<http://124.117.240.66:8020>）下载。

联系人及电话：

社发处 褚庆东 0991-2896170 15299736350

马鑫 0991-2896164 15821182568

法规处	熊 敏	0991-2896259	18167752204
	古丽娜	0991-2896259	18099312834
科促中心	程 慧	0991-2609273	15026096539
	白丽君	0991-2609273	13565415872

附件：1. 2022 年度兵团科技计划拟入库项目  
2.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